

证券代码：002103

证券简称：广博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8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违规减持公司股票及致歉公告

本公司董事胡志明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收到公司董事胡志明先生《关于减持完成及因误操作违规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说明及致歉声明》。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违规减持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公司董事胡志明先生计划自其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10,000股（含本数，占公司总股本的0.0385%）。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胡志明先生于2019年6月2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212,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389%。成交均价为5.28元/股，成交金额为1,120,416元。

本次减持前胡志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49,0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56%，本次减持后胡志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36,8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67%。本次减持股份数量超出减持计划数量上限2,200股，构成违规减持。

二、后续处理及致歉声明

经公司与胡志明先生本人核实，胡志明先生因对证券账户操作失误

导致减持股份数量超出其减持计划数量上限2,200股。在意识到上述情况构成违规减持后，胡志明先生主动向公司报告，进行了深刻的反省，并对本次违规减持公司股票行为给公司的负面影响深表歉意，对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恳的道歉，今后胡志明先生将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学习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防止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胡志明先生确认其本次减持行为未构成短线交易、未发生在股票交易敏感期内，亦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形。

公司将以此为鉴，进一步加强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并要求相关人员严格遵守有关规定，杜绝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

三、备查文件

胡志明先生签署的《关于减持完成及因误操作违规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说明及致歉声明》。

特此公告。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九日